

本函檔號：CMAB C1/1/1

電話號碼：2810 2908

來函檔號：

傳真號碼：2840 1976

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三樓
立法會秘書處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秘書
馬朱雪履女士

馬女士：

有關2007立法會補選候選人會面的查詢

在2007年10月15日的會議席上，一名議員要求政府作出書面回覆，闡述政府在何時及甚麼情況下決定主要官員可與葉劉淑儀及其他立法會香港島地方選區補選的候選人會面。我們的回應如下。

政府歡迎社會上不同界別人士就提升管治及促進香港發展提出建議。我們亦致力維持公平、公開及公正的選舉制度和鼓勵公眾參與選舉。

在2007年10月初，匯賢智庫理事會主席葉劉淑儀女士要求與有關的主要官員會面，以討論不同的政策事宜。我們認為，如安排有關會面，是屬於主要官員與公眾聯繫工作的一部份。然而，由於當時葉太已公開宣布有意參加2007年立法會補選，政府認為有需要小心處理會面的要求。

我們認為由於葉太已宣布有意參選，雖然有關會面與選舉並無關係，若我們應允她的會面要求，亦須確保一視同仁地對待參與補選的其他候選人。我們預期補選的候選人數目不會太多，因此有關會面應不會為主要官員造成太大的工作負擔。因此，如主要官員的時間許可，可與葉太會面。為了一視同仁起見，決定與葉太會面的主要官員亦須應允其他參與補選候選人的會面要求。因此，整件事件的處理完全符合公平的原則和有關的選舉規定。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蔣志豪 代行)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